

一、组织机构

1. 成立专业综合素质考评工作组。由物流贸易学院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教研室和相关职能部门的人员组成。主要职责是：负责制定专业综合素质测试的实施方案；负责测试题型的确定，邀请专家命题；制定评分标准和测试规程；负责成立测试专家考评组并指导其工作；负责处理测试过程中的问题等。

2. 成立专业综合素质测试考评组。每个考评组设组长一名，成员 3-5 名，经学院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后成立。考评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制定的工作程序负责综合素质测试、考评工作。

二、测试目标

语言表达能力、人文修养、逻辑思维、商业潜质。

三、测试形式、时间及地点

1. 测试形式：面试，分为两组。

2. 测试时间：3 月 14-15 日；3 月 29-30 日。具体测试时间见考前公告或准考证。

3. 测评地点：7 号教学楼 208 室。

4. 候考区：7 号教学楼 301 室

四、测试组织

面试设置测试区和候考区。考生准时到候考区按照分组集中，由工作人员组织考生抽签确定面试顺序，按考生抽签序号由专家考评组逐一对考生进行面试，每位考生面试时间 5-10 分钟。

测评师：赵秀英、林冰、马义玲、答百洋

五、测试内容

面试：内容涉及语言表达能力、人文修养、逻辑思维、商业潜质的综合考察，主要以回答问题、现场商业情景模拟或分析等形式进行，考生能从容自如地进行给定命题的语言表述和回答。

六、评分标准与评分方式

面试总分为 100 分，其中语言表达能力 50 分、职业素质测试 50 分。

七、测试监督

考试的全过程由学院纪检部门实施监督。监督人员不得干扰考评组正常的考评工作，不对考评结果发表意见和建议。

八、说明

1. 考生需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准考证。

2. 考试需携带钢笔或黑色水笔。